**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管理人才菁英獎學金設置要點**

110學年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訂定(2022.4.12)

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訂定(2022.10.11)

1. 為落實本系教育目標「培養具優質工作態度、掌握時代脈動、解決管理問題以及創新與創業的企業管理人才」，激勵本系學生積極向學以應符產業所需，特設置「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管理人才菁英獎學金(以下簡稱本獎學金)，並設置「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管理人才菁英獎學金設置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」。
2. 申請資格：凡本系之四技生(含日間部與進修部)或碩士生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，得提出申請(不含休學生、延畢生、退學生)。
3. 獎學金類別：

一、數位管理人才類：鼓勵學生積極發展數位管理專業，如證照、競賽、專題獲獎、研究發表、參與產學或計畫案、積極從事社團或公眾服務、擔任班級幹部等。

二、勤學類：鼓勵進修部學生展現良好學習態度，積極參與學習，並擔任班級、課程或系會幹部，從事公眾服務等。

1. 獎勵對象、名額與獎學金金額：

一、數位管理人才類：包含碩士生與四技生成績達75分以上者，每學期16名(碩士生4名，四技生12名)，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。

二、勤學類：四技進修部學生其出席率達80%以上、成績無不及格科目、擔任各類幹部者，每學期12名，每名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
1. 申請時間：本獎學金每學年第2學期申辦1次，申請者於公告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2. 申請文件：(一)申請書；(二)簡歷表；(三)成績單正本；(四)其他有利資料、(五)自我介紹EDM。
3. 審查與核定方式：由本系系務會議審查核定。
4. 本獎學金之獲獎學生，在同一學年度亦得申請其他獎(助)學金。
5.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